中润大道南积家村地块

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调查单位：山东量石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淄博市国土资源保障中心

编制日期：二〇二三年三月

# **摘 要**

中润大道南积家村地块位于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房镇镇中润大道南，上海路东200m，中心经纬度为东经117.979756°，北纬36.836949°，占地面积为50000m2。该地块2016年之前为农用地，2016年至今种植绿化苗圃，2021年10月被淄博市国土资源保障中心收储。根据《淄博新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土地利用规划图》，地块规划用地性质为文化设施用地，属于《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评估技术导则》（HJ 25.3-2019）中的第二类用地。

根据2019年1月1日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第五十九条，用途变更为住宅、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的，变更前应当按照规定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为减少本地块再开发利用过程可能带来的环境问题，确保后续用地接触人群人身安全，需要对地块开展环境调查工作。为此，2021年10月，淄博市国土资源保障中心委托山东量石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对本地块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我公司在接受委托后，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环境保护标准《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 25.1—2019）和关于印发《山东省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评估、风险管控及修复效果评估报告评审工作指南》的通知（鲁环发〔2020〕49号）等相关技术标准和指南于2021年10月~2022年11月开展中润大道南积家村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根据现场踏勘、资料收集和人员访谈得知，地块历史上为房东村和积家村农用地，2016年之后种植绿化苗圃，2021年10月收储。经查，地块历史及现状未存在过工业企业生产用途，未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及相关的污染物填埋、堆放、传输事件；西侧相邻地块1994年至2004年为淄博市张店区畜禽良种场，主要销售鸡苗、种蛋、商品蛋，2005年至2017年为建筑工地仓库；其他相邻地块现状和历史为农用地、道路和绿化苗圃，无潜在污染源；根据踏勘调查，根据踏勘调查，地块周围1km区域内存在6家现状企业和3家历史企业，6家现状企业生产工艺简单或者不涉及生产，生产过程不涉及有毒有害物质的使用及产生，无特征污染物，不存在潜在污染。2家历史企业-淄博森杰化工助剂有限公司和新华化工距离本次调查地块较远，地面均做防渗处理，生产规模小，生产年限较短，且该区域相对隔水层-粉质黏土较厚，约20m，且未曾发生过重大环境污染事件，对调查地块土壤产生污染的可能性极小；1家历史企业-淄博市张店区畜禽良种场主要销售鸡苗、种蛋、商品蛋，不涉及生产，无潜在污染。

根据分析和评估，本地块通过现场踏勘（土壤快筛检测）、人员访谈、资料分析，判断调查地块在当前和历史上均无潜在的污染源，周边环境引起调查地块土壤污染的可能性很小，地块为无污染地块，调查地块作为文化设施用地开发建设的人体健康风险可接受，不需要进入第二阶段调查工作。根据《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发布稿）》（HJ 25.1-2019）中的工作程序，本地块的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活动可以结束。